

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已于2023年8月14日以书面、邮件送达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6楼601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举行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莉莉女士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报告>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4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

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25日